

# 停車場資訊

一、停車場名稱：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地下1、2樓汽機車停車場。

停車場登記證號：(本停車場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商業火險)

二、營運時間：上班日上午7時至下午8時

三、收費標準：

(一) 機車停車免收費。

(二) 汽車前3小時免收費，逾3小時每小時20元，當日最高上限100元。

(三) 身心障礙者免費停車時數則是由3小時延長為4小時，第5小時起半價。

(四) 停車時數逾3小時以上，其超過不滿1小時部分，仍以1小時計算收費。

(五) 票卡遺失請至停車場管理中心憑身分證明文件補發票卡，並以每日100元計算收費。

四、汽車停車格：汽車車位293格。(含身心障礙車位9格)

五、管理規範：

(一) 車輛進入停車場應開大燈減速慢行，依交通標誌及指示路線行車，不得超車並應保持行車距離，以維安全。

(二) 凡毀損停車場設備者，應賠償一切修護費用及其他相關損失。

(三) 停車場僅提供停車場地，個人財物、車輛遺失或毀損，或發生不可抗力之天災時，本大樓概不負賠償責任。

(四) 進入停車場車輛，應依停車樓層、區域及停車格將車輛停妥，不得一車停兩格車位；大型重型機車不得停放於機車格。

六、管理者名稱：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管理小組。

聯絡電話：停車場管理中心 02-8522-0350#55213。

(停車場管理中心營運時間：上班日上午8時至下午6時，

非營運時間請至自動繳費機繳費，如需協助請洽中控室 02-8521-2047)

